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權字第11100745962號
附件：會議紀錄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」區段徵收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3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3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已於111年8月13日分3場次假本縣金城鎮公所辦畢「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案」區段徵收公聽會。
- 二、本公聽會土地、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陳述意見，作成會議紀錄，除張貼於金城鎮公所、金寧鄉公所、本縣地政局及本府公告處所並於網站公告周知外，並張貼於金城鎮東門里、西門里、北門里及金寧鄉榜林村辦公處公告處所，並由本縣地政局張貼於土地所在地之公共地方及村（里）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。

縣長楊鎮浚